



從世俗到淨土—— 星雲大師《維摩經》詮釋理路探究

常紅星

南京大學博士生

一、前言

1991至1994年間，星雲大師先後四次舉辦《維摩經》專題講座，足見大師本人對此經典極其重視。¹四次講座中，前兩次均為期五天，每天的宣講主題也均一致，分別為（一）維摩詰其人及不可思議之境界；（二）菩薩的病與聖者的心；（三）天女散花與香積佛飯；（四）不二法門的座談會；（五）人間淨土的內容。²

1. 據《星雲日記》載，1991年11月3-7日，大師在高雄市中正文化中心主講《維摩詰經》，星雲大師：《星雲日記14·說忙說閑》，長沙：嶽麓書社，2012年1月，頁21-37。1991年11月27日至次月1日，在台北市國父紀念館重新宣講《維摩詰經》，星雲大師：《星雲日記14·說忙說閑》，長沙：嶽麓書社，2012年1月，頁96-113。1992年5月8-10日，大師在美國洛杉磯西來寺宣講《維摩詰經》，星雲大師：《星雲日記17·不二法門》，長沙：嶽麓書社，2013年4月，頁36-45。1994年12月3-5日，大師在紅磡香港體育館宣講《維摩詰經》，星雲大師：《星雲日記32·求人不如求己》，長沙：嶽麓書社，2013年4月，頁124-139。
2. 以上五條是在高雄講座的日記中大師自己所總結。參見星雲大師：《星雲日記14·說忙說閑》，長沙：嶽麓書社，2013年4月，頁22-23。星雲大師在台北國父紀念館的講座，本來就是「為免信眾南北奔跑的聽法，故在台北重新宣講一次，以滿信眾的需要」，參見星雲大師：《星雲日記14·說忙說閑》，長沙：嶽麓書社，2013年4月，頁96。故其內容顯然是與高雄講座一致，其每天宣講的主題同樣是「（一）維摩詰其人及不可思議；（二）菩薩的病與聖者的心；（三）天女散花與香積佛飯；（四）不二法門的座談會；（五）人間淨土的內容」。參見程恭讓：《星雲大師人間佛教思想研究》，高雄：佛光文化，2014年12月，頁659。

從世俗到淨土——星雲大師《維摩經》詮釋理路探究

從以上五個主題我們可以看出，前兩個主題主要是以維摩詰其人其事為關注點；後面第三、四個主題主要是以天女散花、香積佛飯和不二法門為關注點；最後一個主題是以人間淨土為關注點。

大師的第三場講座為期三天，第一天的宣講主題是「羅漢與菩薩」，主要宣講了「雖在俗世，然精通大乘佛教教義，其修為高遠，積極入世的精神」；第二天的宣講主題是「不二法門座談會」，主要宣講了「當一個人超越了人我、煩惱、時空和生死的對待，住於不生不滅地時，即是不二法門」的內容；第三天的宣講主題是「人間淨土的內容」，主要宣講了「人間生活中需要父母、兒女、師長、朋友的相伴，……佛法生活裡有般若、方便、慈悲、多聞、法喜、甘露、七聖財等滋養」等內容。³

星雲大師的第四場講座同樣為期三天。講座中大師雖然未明確說明每日宣講主題，但就內容而言，第一天是「把他（維摩詰）現作一個介紹」，⁴宣講維摩詰居士其人不可思議境界及其融和的人生觀。第二天是宣講文殊探病、天女散花、香積佛飯和不二法門等內容。第三天是宣講人間淨土的內容。以上可知，雖然星雲大師四次講座的日期、地點不同，而且每次講座所用時間亦不盡相同，但是四次講座的主題和條理總體上是一致的：星雲大師講《維摩經》的第一個主題，顯然是通過關注維摩詰其人其事，探討的是作為個體人生、個體生命的「人生」觀念問題；大師講《維摩經》的第二個主題，則是通過關注文殊探病、天女散花、不二法門等內容，探討

3. 星雲大師：《星雲日記 17·不二法門》，長沙：岳麓書社，2013 年 4 月，頁 38、41、44。

4. 星雲大師：〈《維摩經》大義〉第 1 集，佛弟子網，2016 年 2 月 15 日，<http://www.fodizi.com/fofa/list/6280.htm>。

個體如何看待外在世俗世界，以及如何處理與外在世俗世界之關係的「群我」問題；大師講《維摩經》的第三個主題，是以通過關注人間淨土的內容，探討如何建構生命群體及其賴以生存之自然環境的「世界」問題。⁵

相比較於星雲大師對《維摩經》的極其重視，目前學界以這部經典為角度闡釋大師人間佛教思想的研究成果卻相對不多。⁶故我們認為，以此為角度的研究空間依然十分豐富，值得我們在前人基礎上作更進一步的深入發掘。本文即是在這一理念的推動下，以大師先後四次講座內容為研究文本，⁷分別從「人生」、「群我」、「世界」三個不同視角為切入，著重探究星雲大師對《維摩經》的詮釋理路問題。

5. 關於「人生」與「世界」的概念，本文主要參見程恭讓先生引用太虛大師論述的觀點：「『人生』的意思是指個體人生，個體生命；『世界』意思是指生命群體——即『人群』、『社會』——，以及生命群體共同生活於其中的『自然』及『環境』。」參見程恭讓：《星雲大師人間佛教思想研究》，高雄：佛光文化，2014年12月，頁634。關於「群我」的定義，本文參考潘繼恩先生的觀點：「『群我』關係，主要是指我與群、個人與他人、個人與群體的關係。」參見潘繼恩：〈中國傳統人生論有關群我關係價值取向的幾個問題〉，《華南師範大學學報》社會科學版第2期，1993年，頁23。
6. 就目前所能搜集到的資料而言，學界共有兩篇研究文獻涉及到了這一角度。這兩篇文獻分別是釋妙松，〈從《維摩經》不二思想談星雲大師人間佛教的弘化〉，程恭讓、釋妙凡主編：《2013 星雲大師人間佛教理論實踐研究》上冊，高雄：佛光文化，2013年8月，頁544-570。另外一篇是程恭讓先生所著，參見程恭讓：〈太虛、聖嚴、星雲：當代漢傳佛教三導師的《維摩經》詮釋〉，《星雲大師人間佛教思想研究》，高雄：佛光文化，2014年12月，頁626-696。
7. 大師四次主題講座，惟1994年在香港主講的〈《維摩經》大義〉有全程錄影，並且影音檔已經在佛教網站上廣為流布，內容比較完整。為了撰寫此文，筆者已經將全部六集影音整理出文字以備在文中參考。關於大師1991年在台北國父紀念館的講座內容，程恭讓先生在其專著《星雲大師人間佛教思想研究》第十一章末尾，專門附錄了最後一講的文字內容，亦為撰寫此文的重要參考。另外兩次講座的完整內容雖然無緣得見，但我們在《星雲日記》中找到了大師相關的記錄，這些同樣可以作為撰寫此文的重要參考。

從世俗到淨土——星雲大師《維摩經》詮釋理路探究

二、「人生」視角下的《維摩經》詮釋理路

探討個體人生、個體生命的如何認識自身存在意義、人生觀念如何養成，亦即「人生」觀念的問題，是星雲大師詮釋《維摩經》的第一個視角。在此視角下，大師主要宣講了維摩詰其人其事，及其不可思議修行體證的內容。

（一）肯定世俗生活本有價值

在歷次講座的開場部分，星雲大師大都會明確指出：講座現場的各位大眾都是維摩居士。⁸ 星雲大師認為：「維摩居士是一個經商的商人，他有家庭，有妻子兒女，有田產，有富貴榮華，他和你們各位大家的生活是完全一樣的。」⁹ 在《維摩經》中，維摩詰在現實生活中有自己的職業、家庭眷屬、私人財富、社會名望等等，而在講座現場的觀眾大都是在家人，他們同樣大都在社會生活中擁有自己的職業、家庭、財富、社交等。所以從世俗生活的層面來講，星雲大師認為現場觀眾與維摩詰是「完全一樣的」。在此基礎上，大師又針對如何看待世俗生活這一問題給出了自己的看法：

甚至於在我的眼中看，我們的李總統登輝先生，就是基督

8. 關於1991年的高雄講座，大師曾在日記中記錄道：「然『維摩』是誰？我指著三千多位聽眾說：就是在座的各位。」參見星雲大師：《星雲日記14·說忙說閑》，長沙：嶽麓書社，2012年1月，頁22。在同年台北的講座中，大師在此指出：「維摩居士是誰？就是你們今天在座的大家統統都是維摩居士。」參見程恭讓：《星雲大師人間佛教思想研究》，高雄：佛光文化，2014年12月，頁659。在1994年香港講座中，大師又一次在講座中指出：「其實真正的維摩居士是誰？今天在座的各位大眾都是維摩居士。」參見星雲大師：〈《維摩經》大義〉第1集，佛弟子網，2016年2月15日，<http://www.fodizi.com/fofa/list/6280.htm>。

9. 星雲大師：〈《維摩經》大義〉第1集，佛弟子網，2016年2月15日，<http://www.fodizi.com/fofa/list/6280.htm>。

《人間佛教》學報・藝文 | 第十三期

教徒也不要緊，甚至於我們的郝院長柏村先生，宋祕書長楚瑜先生，許副祕書長立德先生，這許多所謂憂國憂民的，大家非常的慈悲，為社會、國家，從事工作、辛苦的這許多人，統統都看做維摩居士。¹⁰

星雲大師之所以把引文中諸位人物看成維摩居士，原因是他們在世俗生活中表現出了諸如「憂國憂民」、「慈悲」待人、努力工作、不辭辛苦等優良品德。在此基礎上，星雲大師甚至還超越了宗教之間的藩籬，認為只要能夠在世俗生活中精進利他、有所作為，不僅是佛教信徒，哪怕是「基督教徒」也同樣是維摩居士。以上可知：星雲大師從「專門來記述居士事蹟的這一本《維摩詰經》」¹¹出發，首先從總體上高度肯定了世俗生活的本有價值。其次，大師對世俗生活價值的肯定，主要表現為對在家信眾於世俗生活中所創造的各種社會價值的肯定。簡言之，大師對世俗生活的態度是：肯定世俗生活本有之價值，在此基礎上進一步提升世俗生活的品質。

最主要的是，維摩居士過去就是金粟如來，像觀世音菩薩一樣倒駕慈航，在人間應化。……維摩居士不急於求解脫，趕快了生脫死，他不這樣想，他也不希望要生到哪一個佛國，他可以把自已的世界，所謂「隨其心淨，則國土淨」，他提倡人間淨土。¹²

星雲大師認為，維摩詰在「人間應化」的目的不是為了生脫死，

10. 程恭讓：《星雲大師人間佛教思想研究》，高雄：佛光文化，2014年12月，頁659-660。

11. 同註10，頁660。

12. 星雲大師：〈《維摩經》大義〉第2集，佛弟子網，2016年2月15日，<http://www.fodizi.com/fofa/list/6280.htm>。

從世俗到淨土——星雲大師《維摩經》詮釋理路探究



慈悲愛心人活動，推動淨化人心，建設人間淨土。

或急於往生到他國淨土。與此相反，維摩詰應化之目的乃是為了「提倡人間淨土」，亦即要把當下的世界淨化成佛國淨土。由此可知，星雲大師之所以主張提升世俗生活品質，乃是因為他以維摩詰「提倡人間淨土」為理論依據，希望能通過不斷努力，把我們所生活的現實世界淨化成為人間淨土。

（二）以佛法淨化世俗生活

星雲大師認為，維摩詰雖然在世俗生活層面上與大眾一樣，但同時他身上另有與眾不同之處：

但是維摩居士其人，也有一些不可思議的修行等等。現在我把他作一個介紹，給各位作一個比較，看看你們和維摩

《人間佛教》學報・藝文 | 第十三期

居士的差距有多少呢？¹³

星雲大師認為《維摩經》身上具有「一些不可思議的修行等等」，這是他最大的與眾不同之處。世俗大眾之所以和《維摩經》存在巨大差距，也正是基於他們對這些「修行」的欠缺。

在此基礎上我們會發現，

此處大師強調「修行」、「差距」云云，目的非是為了突出維摩詰本身境界的高不可及，而是希望現場大眾看到差距之後，能以這些「修行」為參考，在世俗生活中奮起直追、迎頭趕上，從而有力提升世俗生活的品質。

所謂「修行」，我們可以通過星雲大師這句話中來理解其具體所指：

他在世間上和我們一樣，他也沒有斷除貪瞋癡等等，但是他自己的心地是棲住在佛法真理之中的。¹⁴

星雲大師這句話的意思是，維摩詰雖然生活在世俗生活中，但他是用佛法真理指導自己的生活，以此降伏心中貪瞋癡，故而能夠



現代維摩詰在生活中行布施，體現佛法。

13. 星雲大師：〈《維摩經》大義〉第1集，佛弟子網，2016年2月15日，<http://www.fodizi.com/fofa/list/6280.htm>。

14. 同註13。

從世俗到淨土——星雲大師《維摩經》詮釋理路探究

身心安住於世俗生活中。由此可知，所謂「修行」的具體所指，乃是能夠在世俗生活中善加運用「佛法真理」。

那具體怎麼才能做到用「佛法真理」指導世俗生活呢？大師認為應該做到以下三點：

- 1、有錢會用：有錢是福報，會用錢是智慧。
- 2、有口會說：所有語言皆是教化。
- 3、有道會修：如何依法教人、依法處事，皆能應付自如。¹⁵

星雲大師所謂「有錢會用」，是從物質生活上著眼，認為維摩詰雖然善於賺錢卻又不僅僅滿足於賺錢，而是賺到錢後又善於用錢，亦即「最喜歡布施、喜捨」，¹⁶把錢財用於濟世利人上面。所謂「有口會說」，是從精神生活層面著眼，維摩詰絕佳的口才不僅是用於世俗的演說、辯論和交流，而是「常常演說佛法」，¹⁷用佛法智慧教化他人。所謂「有道會修」，是從修行層面著眼，維摩詰不但演說佛法，同時他又能善巧方便地「以身示法」，即以自身的言語、動靜來示現佛法真理。大師認為經中「以病說法」的內容即是維摩詰「有道會修」的絕佳體現。

以上可知，星雲大師眼中的「修行」有如下兩個特點：其一，對世俗生活認真經營，這包含了物質生活的富足，精神生活的無礙等等。其次，不滿足於一般意義上世俗生活的成功，而是更進一步用佛法智慧來改造提升世俗生活的品質，這包含了諸如布施、說法、以身示法等等。由此可見，維摩詰之所以能夠擁有不同於常人的修

15. 星雲大師：《星雲日記 32·求人不如求己》，長沙：嶽麓書社，2013 年 4 月，頁 130。

16. 同註 13。

17. 同註 13。

行等，之所以能夠成功地提升生活品質、淨化現實世界，關鍵就在於他能夠在生活實踐中善巧地運用佛法智慧。

（三）以融和的人生觀運用佛法

星雲大師認為，維摩詰之所以能夠成功地運用佛法智慧提升、淨化世俗生活，就在於「他擁有融和的人生觀」。¹⁸ 星雲大師認為「融和的人生觀」主要表現在三點：因緣果報觀、人我一體觀、轉識成智觀。¹⁹

1. 因緣果報觀

所謂因緣果報觀，用星雲大師的話就是「凡是因果的世間他都認為是緣起的人生」、「世間上的因果關係都有一個緣起的關係」、「因果之間的緣很重要，所以才說因緣果報」等等。²⁰ 佛教因果觀認為凡事有因必生果，有果必有因，因果法則不以人的意志為轉移，普遍存在於宇宙世間。星雲大師認為因果法則之所以成立，是因為「緣起」在中間起到了連接的作用，因此才有「因緣果報」之說。若把「因緣果報」運用於社會倫理中，就可以表述為「在善緣的作用下，善因導致善果」、「在惡緣的作用下，惡因導致惡果」等。

各位大家，你們到世間上來做人，必定有個善因。但是現在做人了，有了這個善因，你要廣結善緣。你有了善的緣，

18. 星雲大師：〈《維摩經》大義〉第2集，佛弟子網，2016年2月15日，<http://www.fodizi.com/fofa/list/6280.htm>。

19. 同註18。

20. 同註18。

從世俗到淨土——星雲大師《維摩經》詮釋理路探究

所謂因緣具備，善因善緣，將來才會有更好的善果。²¹

就個體生命而言，趨利避害是人之常情。星雲大師認為，在因緣果報的觀念下，人們要想規避惡果，就應該不造惡因，不結惡緣；要想獲得善果，就應該多作善因，廣結善緣。如果每個人都能確立「因緣果報」的人生觀念，則世間惡因惡果必將銷聲匿跡，善因善果必將充盈人間。

2. 人我一體觀

所謂人我一體觀，用星雲大師的話就是：「你和我，在理上講，不是兩個，是一個。你是美國人，他是英國人，我是中國人，看起來是種族不同，實際上，心是一個」、「人人都有真如佛性、真心，大家都是平等的。在真理、在真心上確實都是一個」等等。²² 在星雲大師看來，所謂「人我一體」不是從「事」上，而是從「理」上理解。因此大師並不否認人與人在外在事相上的區別，並不主張「你的就是我的，你的大樓就是我的大樓」等錯誤觀點。²³ 星雲大師所理解的「人我一體」，是基於「一切眾生皆有真如佛性」的立場而言。既然大家在佛性上是相同、平等，則人與人之間在本質上並無差別。基於此，大師認為我們應該「像維摩居士，行事一以往之，一個心，所以他就沒有前後分別，沒有愛恨好壞」，²⁴「人我一體」地看待世間萬物。

如何才能做到這一點呢？

21. 同註 18。

22. 同註 18。

23. 同註 18。

24. 同註 18。

《人間佛教》學報・藝文 | 第十三期

我的意思，各位大家，你們在人世當中，有什麼特別怨恨的事情嗎？可以和解了。一直陷害佛陀的提婆達多，種種為難佛陀，佛陀不但不怨恨，還感謝提婆達多，他是我的逆增上緣啊。我們要緣分來成長，有時候無理的東西也可以刺激我們增上，所以我們大家能夠接受很多的逆增上緣，表示寬大。維摩居士這一個人，你怎麼樣子的絕望，他都給你希望。天無絕人之路，何況做一個菩薩，怎能不給人希望？所以我在台灣建設佛光山，教育年輕的佛子，也告訴他們一些信條：要給人信心、給人歡喜、給人希望、給人方便。²⁵

從這番話可知，「人我一體」的人生觀是建立在當下的實踐中。具體言之，就是要求我們在生活中化解仇恨、消除怨恨、崇尚感恩、勇猛增上、寬厚待人、消除絕望、給人信心、給人歡喜、給人希望、給人方便等等。簡言之，用實際行動化解現實生活的消極層面，並為之努力增添積極向上的內容。

3. 轉識成智觀

所謂轉識成智觀，用星雲大師的話來講就是「要轉八識成識智」、「就是轉我們的心，所謂轉迷為悟、轉邪為正，這個『轉』字很重要啊！放下屠刀立地成佛也都是這一轉」、「你看到的世界，都可以把它轉成美好的世界」等等。²⁶在星雲大師看來，所謂轉識成智，就是要在前五識所感知的「好不好裡面，你要自我調適，你要

25. 星雲大師：〈《維摩經》大義〉第2集，佛弟子網，2016年2月15日，<http://www.fodizi.com/fofa/list/6280.htm>。

26. 同註25。

從世俗到淨土——星雲大師《維摩經》詮釋理路探究

自我給它一轉」，²⁷將以前諸如迷、邪等錯誤的觀念行為轉變為正確的觀念行為，將我們所生活的不完美的世界轉變為美好的世界等等。

如何才能做到這一點呢？

我常常奉勸人，你心中有佛，你看到的世界就是佛的世界；你心中有佛，耳朵聽到的聲音就是佛的聲音；你心中有佛，說出來的語言就是佛的語言；你心中有佛，做的事就是佛的事情。因為眼耳鼻舌身前五識一轉，就成為了你的另外一種世界。每一個人都是這個世界的藝術家，都可以把這個世界畫成你自己一幅美麗的圖畫。每一個人都是自己的工程師，會把自己的世界雕塑成一個什麼樣的形象。²⁸

星雲大師認為，人若要確立轉識成智的人生觀，首先要「心中有佛」，亦即要在心中對佛法要有深刻的體認和安住，改變以往對世界本身的錯誤觀念和認識，進而形成正知正見，此為轉識成智的前提條件。其次，在此基礎上，要能在觀念和實踐中運用佛法智慧，就如同畫家作畫、工程師建造房屋一樣，用切實行動將當下的現實世界建設得更加美麗。

在「人生」的視角下，星雲大師肯定了世俗生活所具有的本有價值，同時認為世俗生活具有進一步提升和淨化的必要性和可行性。星雲大師認為，唯有正確運用「佛法真理」才能夠實現對世俗生活的提升和淨化。而正確運用「佛法真理」的前提則是要我們向維摩詰學習，養成融和的人生觀，亦即用「因緣果報」、「人我一體」、「轉識成智」的觀念去看待世俗生活本身。以上可知，星雲大師對

27. 同註 25。

28. 同註 25。

《人間佛教》學報・藝文 | 第十三期

《維摩經》的詮釋首先從討論世俗生活本身特性著手，進而探討提升、淨化世俗生活品質的方式方法，以及這些方式方法的前提條件等等。由此可見星雲大師在此視角下的詮釋理路是：立足於世俗生活，提升世俗生活，最終將世俗淨化成人間淨土。

三、「群我」視角下的《維摩經》詮釋理路

探討如何正確處理個體生命與外在世俗世界的關係，亦即「群我」關係，是大師詮釋《維摩經》的第二個視角。在此視角下，星雲大師結合《維摩經》經文，主要宣講了諸如文殊探病、維摩示法、天女散花、香積佛飯和不二法門等內容。²⁹

（一）個體生命與世俗世界的矛盾對立

關於外在世俗世界如何理解的問題，星雲大師在講座談到：

所以事和理，你要把它弄清楚，事相上有大小，在理論上，其實大小是互相包容的呀。³⁰

所以這許多的菩薩、羅漢，他們在真理世界裡面，就不能用世間的形象來評論他們誰大誰小。³¹

星雲大師上面兩句話，如果僅就對世俗世界的理解而言，可知他是採取「理」、「事」二分的方法，分別用「事」的角度和「理」

29. 星雲大師：〈《維摩經》大義〉第3、第4集，佛弟子網，2016年2月15日，<http://www.fodizi.com/fofa/list/6280.htm>。

30. 星雲大師：〈《維摩經》大義〉第3集，佛弟子網，2016年2月15日，<http://www.fodizi.com/fofa/list/6280.htm>。

31. 同註30。

從世俗到淨土——星雲大師《維摩經》詮釋理路探究

的角度來看待世俗世界。從「事」的角度來看，星雲大師承認外在世俗世界「有大小」之分。從「理」的角度來看，大師則認為世俗世界中存在的大小分別在本質上「是互相包容」，亦即是一體互容的。大師話中的意思，顯然是要我們不可停留在事相層面，對立、對待地看待世俗世界，而應該透過現象看到本質，用包容的態度去看世界。由此也可知，星雲大師「一分为二」地看待外在世界，並非要將二者對立起來，而是基於說理的方便，希望大家都能用整體、包容的態度看待世界本身。這一點我們可以從星雲大師對「天女散花」內容的宣講中得到證明。

這個時候，忽然有一個年輕貌美的少女，一直在這許多大菩薩、大阿羅漢前面走來走去。現在你們坐在這個地方，假如有一個年輕的少女在前面走來走去，你們會怎麼想？叫她下來！怎麼可以這麼亂來？³²

星雲大師在一開始，先對《維摩經》中天女的出場作了描述，並將經中的場景置換到了講座的現場，指出如果大家從「事」的角度理解此事，就會得出「叫她下來！怎麼可以這麼亂來」的否定性結論。談到肯定與否定，自然也就涉及到了價值判斷，也就是「好與不好」的問題。此處大師的意思可以理解為，如果從「事」的角度看待問題，就會生出「好與不好」的虛妄分別，而這虛妄分別則會導致非常糟糕的結果。

這個小姐就和舍利弗等羅漢講：「你們諸位羅漢，你看花掉在菩薩的身上，花就掉在了地上，因為菩薩的心中沒有

32. 同註 30。

《人間佛教》學報・藝文 | 第十三期

人我，沒有計較，花不黏到身上。你們這許多羅漢，平常就是太執著、太計較、太分別，因此花在身上就拂拭不了了。」³³

星雲大師這段話中，所謂「人我」、「計較」、「執著」、「分別」等，都可以理解成是對世俗世界的虛妄分別。大師依據經文認為，正是這虛妄分別導致了花瓣黏附在眾羅漢身上拂拭不去的結果。此處「花瓣不去」乃是一個象徵，它象徵著世俗世界對個體生命的羈絆，象徵著進一步提升個體生命境界的層層阻礙。由此我們可以重新梳理這其中的因果關聯：從「事」的層面理解世俗世界，會導致個體生命生出虛妄分別；虛妄分別的生出，會導致個體生命陷入外在世界的羈絆，無法在生命境界上獲得進一步提升。由此我們可以看出個體生命與世俗世界之間的對立關係。

（二）個體生命與世俗世界的和諧相處

星雲大師認為，與從「事」的層面理解世俗世界的方式相反，從「理」的層面理解世俗世界是摒棄對立、對待的方式，用整體、包容的方式看待外在事物，並在此基礎上產生與虛妄分別相對的正知正見。大師認為這樣的方式，即是《維摩經》中所重點談到的「不二法門」。

這許多菩薩、羅漢在這裡談話，他們在討論一個問題，叫做「不二法門」。宇宙人生，在佛法來看，不是兩個，是一個。所謂「唯有一乘法，無二亦無三」。如果有了二和

33. 星雲大師：〈《維摩經》大義〉第3集，佛弟子網，2016年2月15日，<http://www.fodizi.com/fofa/list/6280.htm>。

從世俗到淨土——星雲大師《維摩經》詮釋理路探究

三，這個世間就有差別矛盾，就有困擾了；如果我們能懂得世間彼此你我不二，不是兩個，是一個，大概和諧的、美好的時光就出現了。³⁴

宇宙人生在佛眼來看非二是一，能悟世間不二，即可和諧，若有所差別即不能平等，能將身邊的人事物看成與自己有關，即無分別心；人會有煩惱是因自己本身的分別心而生起差別相。故世間對與不對是沒有絕對的，而是由心去製造好與不好。³⁵

以上兩段話，是星雲大師對「不二法門」的深入理解和闡釋。從話中可知，首先無論是「宇宙人生在佛法來看」，還是「宇宙人生在佛眼來看」，它們所「看」的對象都是「宇宙人生」（亦即世俗世界）。由此可知，大師所謂「不二法門」，是一種以佛法為依據，理解、認識世俗世界的觀念、方法。其次，不二法門作為一種認識方式，它最大的特點是把世俗世界理解為「不是兩個，是一個」，是「非二是一」的。這就意味著，相對於停留在「事」的層面上對立、對待地看世俗世界的方法，「不二法門」則是強調整體地、包容地、平等無差別地看待世俗世界。在星雲大師看來，唯有運用「不二法門」，才能夠消除掉存在於「群我」之見的差別矛盾，才能夠將自身與外在世界有機地連繫到一起，最終實現群我關係的「和諧美好」。鑑於此，我們具體應該怎樣正確地運用「不二法門」來認識世界呢？星雲大師認為應該做到如下幾點：

34. 星雲大師：〈《維摩經》大義〉，第4集，佛弟子網，<http://www.fodizi.com/fofa/list/6280.htm>。

35. 星雲大師：《星雲日記32·求人不如求己》，長沙：嶽麓書社，2013年4月，頁137。

《人間佛教》學報・藝文 | 第十三期

1. 人在家庭，心懷眾生。
2. 立足香港，放眼世界。
3. 深居市井，心在佛國。
4. 天堂雖好，人間最美。³⁶

綜合地來理解以上四點，可知每一點的前半句所表達的是我們當下所立足的世俗生活，諸如家庭、城市、市井、理想等等。而後半句所表達的意思是，我們不能就此滿足於當下的世俗生活，而是應該在此基礎上進一步關懷全世界的有情眾生。而關懷眾生的方式並非是要把他們度化到他國天堂淨土，而是通過淨化當下的世俗生活，把現實人間建設成佛國淨土。唯有如此，才能夠成功地將個體生命與世俗世界之間的關係，由矛盾對立轉化為和諧相處。

（三）個體生命與世俗世界的良性互動

由上述可知，要想實現個體生命與世俗世界之間關係的和諧，主要取決於個體生命對當下世俗世界的淨化，以及人間淨土的最終實現。那麼個體生命如何才能做到這些呢？星雲大師認為，個體生命應該在正確認識世俗世界的前提下，與世俗世界展開積極的良性互動，而這種積極互動的方式即是：「供養結緣」。

星雲大師認為，《維摩經》中所講的「維摩居士說法、天女散花，眾香國的香積佛飯等等，這一切一切都是為了要供養的意思」。³⁷ 下面我們可以結合大師的講座內容，對他的這一觀點作具體分析。

36. 星雲大師：《星雲日記 32・求人不如求己》，長沙：嶽麓書社，2013 年 4 月，頁 137。

37. 星雲大師：〈《維摩經》大義〉第 4 集，佛弟子網，2016 年 2 月 15 日，<http://www.fodizi.com/fofa/list/6280.htm>。



天女散花之敦煌舞蹈表演。（圖／何曰昌）

在談到「維摩說法」時，星雲大師認為這部分的内容本意乃是維摩詰「要藉病來說慈悲的佛法」，³⁸亦即供養佛法智慧與大家結緣。在談到對「香積佛飯」内容的理解時，星雲大師認為這是「維摩居士為了說法法會的延長，他也只得運用神力到另外的眾香國，用香積佛飯來跟大家結緣」。³⁹可知大師同樣是以「供養結緣」的角度來理解此部分内容。在星雲大師對「天女散花」内容意義的闡釋中，這一特點表現得尤為明顯：

天女散花，也是給我們大家一個啟示。什麼啟示？第一、要把美麗芬芳播散在十方。第二、要把清淨莊嚴來增加世間的美麗。第三、花很柔和，用柔和親切來美化人間。第

38. 星雲大師：〈《維摩經》大義〉第3集，佛弟子網，2016年2月15日，<http://www.fodizi.com/fofa/list/6280.htm>。

39. 同註37。

《人間佛教》學報・藝文 | 第十三期

四、見到花，人都很歡喜，所以要把歡喜、慈悲，贈予給大家共享。一花一世界，一葉一如來。從花花葉葉裡面來表現佛法的另一種世界。⁴⁰

上述這段話中，星雲大師所謂「十方」、「人間」、「大家」、「世界」等，顯然是指我們所生活的世俗世界而言。而大師所謂「美麗芬芳」、「清淨莊嚴」、「柔和」、「見到花，人都歡喜」、「一花一世界，一葉一如來」等，則是指天女散出的「花」所具有的功用。可知大師在這段話中想要表達的意思是，天女作為一個生命個體，她是在用供養結緣的方式，將自身所擁有的法財供養給世俗世界。天女希望能在自身的無私供養下，世俗世界能夠同樣變得美麗芬芳、清淨莊嚴、柔和歡喜。星雲大師此處雖然沒有明確指出「佛法的另一種世界」這句話的具體所指，不過我們從文意中顯然能夠領會到，所謂「另一種世界」，顯然是指與世俗世界相對的、「美麗芬芳、清淨莊嚴、柔和歡喜」的人間淨土。在此認識基礎上，我們也可以推論出：大師所崇尚的「供養結緣」的本質，乃是奉獻自己、淨化社會，把當下的世俗世界建設成人間的淨土佛國。

我們可以從星雲大師下面這段話中，證實我們上述的推論：

所以《維摩經》裡面，你看到他們在那裡獻花、吃飯、談話，實在說，都是慢慢地造福人間，要把人間建設成一個大眾和諧、尊重、更美好的人間淨土。⁴¹

40. 星雲大師：〈《維摩經》大義〉第4集，佛弟子網，2016年2月15日，<http://www.fodizi.com/fofa/list/6280.htm>。

41. 星雲大師：〈《維摩經》大義〉第3集，佛弟子網，2016年2月15日，<http://www.fodizi.com/fofa/list/6280.htm>。

從世俗到淨土——星雲大師《維摩經》詮釋理路探究

引文中所謂「獻花、吃飯、談話」，顯然是與經中「天女散花」、「香積佛飯」、「維摩說法」等內容相對應。前面我們談到，在星雲大師看來這些內容的本質，都是個體生命用供養結緣的方式與外在世界互動。此處，星雲大師明確指出這種與外在世俗世界的供養結緣是與「慢慢地造福人間」相等同，其目的乃是「要把人間建設成一個大眾和諧、尊重、更美好的人間淨土」。我們由此可以確定，星雲大師所謂供養結緣的本質就是積極貢獻自身力量，淨化家庭社會、國土山河，在現實人間努力建設佛國淨土。

在「群我」的視角下，星雲大師認為如果個體生命停留於「事」的層面看待問題，以及用對立、對待的態度看待世俗世界，則會導致個體生命對外在世界產生虛妄分別，而這虛妄分別又會反過來把個體生命羈絆於世俗之中，最終導致二者之間的矛盾對立。如果生命個體摒棄這種對立對待的思惟方式，從「理」的層面上「不二」地看待世俗世界，則能用「供養結緣的方式」實現世俗世界的淨化，最終實現二者關係的和諧相處。以上可知，星雲大師在對《維摩經》此部分內容的詮釋上，首先是從個體生命正確認識世俗世界的本質入手，進而指出通過前者對後者的供養結緣（淨化），最終在當下世俗世界中實現人間淨土，如此方能實現二者關係的和諧相處。由此可知，星雲大師此處對《維摩經》的詮釋，仍然是依照「從世俗到淨土」的理路展開。

四、「世界」視角下的《維摩經》詮釋理路

探討如何構建生命群體及其賴以生存之自然環境的問題，亦即「世界」問題，是大師詮釋《維摩經》的第三個視角。在這一視角下，大師主要宣講了維摩詰「提倡人間佛教、人間淨土」的

內容。⁴² 關於大師這部分內容的詮釋理路，我們可以從如下三個方面展開探討。

（一）以佛法淨化世俗生活

在關於這一部分內容的宣講中，星雲大師首先談到「人間淨土」與《維摩經》的關係：

人間淨土是什麼樣的內容呢？在 107 頁中的偈語形容得非常透澈。我們一個人生活在世界上，有家庭、父母、子女，有衣食住行的生活等，在維摩居士的人間淨土的理想，是一個什麼樣的人生呢？⁴³

從這段話可知，星雲大師是把世間的生活分為兩種，一種是世俗生活，亦即由貪、瞋、痴所主宰的日常生活、人間生活；另一種是淨土生活，亦即由佛教思想所指導、淨化的生活。⁴⁴ 引文中所謂

42. 星雲大師：〈《維摩經》大義〉第 5、6 集，佛弟子網，2016 年 2 月 15 日，<http://www.fodizi.com/fofa/list/6280.htm>。

43. 星雲大師：〈《維摩經》大義〉第 5 集，佛弟子網，2016 年 2 月 15 日，<http://www.fodizi.com/fofa/list/6280.htm>。

44. 在 1991 年台北國父紀念館的講座中，星雲大師說了一段與上述引文意思相同的話：「我們每個人的生活，有父母妻子兒女朋友，交通工具衣食住行等等，這是世俗的生活。在佛教人間淨土的生活，是以什麼為父母、妻子、兒女，衣食住行呢？」參見程恭讓：《星雲大師人間佛教思想研究》，高雄：佛光文化，2014 年 12 月，頁 684。程恭讓先生依據這段話認為，星雲大師「在這裡區分『世俗的生活』和『人間淨土的生活』兩個概念，前者是指人們的日常生活，那是由貪、瞋、痴所主宰的人間生活，或世俗生活；後者則是指由佛教思想所指導的生活，是人們的淨化的生活。」參見程恭讓：《星雲大師人間佛教思想研究》，高雄：佛光文化，2014 年 12 月，頁 663-664。由於兩段引文本同是對《維摩經》淨土內容的詮釋，雖然行文有少許差異，但意義是相同的，以此，文中關於大師對世俗生活和淨土生活的區分，亦即關於這兩種生活的定義，均是依據程先生的觀點。

從世俗到淨土——星雲大師《維摩經》詮釋理路探究

「107 頁中的偈語」，所指的是《維摩經·佛道品》中偈頌的前半部分內容，始自「智度菩薩母，方便以為父」，終至「而常修淨土，教化於群生」，共計 240 字。⁴⁵ 星雲大師認為這段偈語中蘊含著「人間淨土」的模樣。下面我們試以星雲大師對「智度菩薩母」的詮釋為範例，探討蘊含於其中的「人間淨土」的具體模樣。

維摩居士作為一個修道的人，他的母親是什麼人呢？他是般若智慧做母親。所以我曾說過釋迦牟尼佛的母親，應該不是摩耶夫人，她是悉達多太子的母親。她生下悉達多太子以後，悉達多太子成佛了，釋迦牟尼佛是般若出生的佛陀。所以一切經典裡面常常說，般若智慧是三世諸佛之母。有了母親才能出生兒女，有了般若智慧，才能出生真理，才能有道理。⁴⁶

星雲大師依據世俗生活與淨土生活的劃分，將這句偈語中的「母」字同樣二分為「世俗生活的母親」和「淨土生活的母親」。前者是指世俗生活中世俗人（如悉達多太子）生理上的生身之母（摩

45. 此部分偈語相關內容如下：智度菩薩母，方便以為父，一切眾導師，無不由是生。法喜以為妻，慈悲心為女，善心誠實男，畢竟空寂舍。弟子眾塵勞，隨意之所轉，道品善知識，由是成正覺。諸度法等侶，四攝為妓女，歌詠誦法言，以此為音樂。總持之園苑，無漏法林樹，覺意淨妙華，解脫智慧果。八解之浴池，定水湛然滿，布以七淨華，浴此無垢人。象馬五通馳，大乘以為車，調御以一心，遊於八正路。相具以嚴容，眾好飾其姿，慚愧之上服，深心為華鬘。富有七財寶，教授以滋息，如所說修行，回向為大利。四禪為床座，從於淨命生，多聞增智慧，以為自覺音。甘露法之食，解脫味為漿，淨心以澡浴，戒品為塗香。摧滅煩惱賊，勇健無能踰，降伏四種魔，勝幡建道場。雖知無起滅，示彼故有生，悉現諸國土，如日無不見。供養於十方，無量億如來，諸佛及己身，無有分別想。雖知諸佛國，及與眾生空，而常修淨土，教化於群生。參見《維摩詰所說經》，CBETA, T14, no.0475, p. 549b。

46. 同註 43。

《人間佛教》學報 · 藝文 | 第十三期

耶夫人)；後者是指淨土生活中諸佛菩薩(如釋迦牟尼佛、維摩詰)的母親(般若智慧)。在此基礎上，我們再分析引文中「有了母親才能出生兒女，有了般若智慧，才能出生真理，才能有道理」這句話，會發現這其中蘊含著這樣的因果關係：生理上的生身之母(因)，生出了世俗意義上的後代兒女，這些兒女們構成了世俗生活本身(果)；般若智慧作為母親(因)，生出了世間真理，而這些真理淨化了世俗生活，最終在世俗生活基礎上實現了淨土生活(果)。簡言之：生理之母導致了世俗生活，般若智慧導致了淨土生活。

大師對這段偈文的其他部分的分析探討，亦全都是依據這樣的思想邏輯展開。⁴⁷ 如此我們可以對這段偈語作一個整體性的概括：如果我們把世俗意義上的人以及空無實性的山林大地等，視為我們生活的全部內容和主宰，則我們的生活只能停留在世俗層面上；如果我們以「般若、方便、慈悲、多聞、法喜、甘露、七聖財等滋養」作為我們生活的依據和指導，則「不但將人間生活淨化，也由於加入佛法的甘露，而更加美妙」，⁴⁸ 我們的生活必將在這佛法思想的淨化下，由世俗層面提升到淨土層面。可見此處區分世俗生活與淨土生活的關鍵，就在於是否以佛教思想作為當下生活的依據和指導。由此可知：星雲大師對這段偈語的闡釋「是意在彰顯『以佛法淨化世俗生活』的必要性和可能性」，⁴⁹ 是以佛法作為建設人間淨土的理論依據。

47. 依據程恭讓先生的觀點，在 1991 年台北國父紀念館的講座中，星雲大師亦是按照這樣的思想邏輯，對《維摩經》中這段偈文展開分析探討。參見程恭讓：《星雲大師人間佛教思想研究》，高雄：佛光文化，2014 年 12 月，頁 665。

48. 星雲大師：《星雲日記 17·不二法門》，長沙：岳麓書社，2013 年 4 月，頁 44。

49. 程恭讓：《星雲大師人間佛教思想研究》一書「註釋 40」，高雄：佛光文化，2014 年 12 月，頁 664。

（二）以實踐建設人間淨土

星雲大師既然主張以佛法思想作為建設人間淨土的理論依據，那麼下面的問題就是：在實踐的層面上，身在世俗生活中的人們，應該如何運用佛法思想建設人間淨土？在大師看來，居家之道、群我之道、資用之道、信仰之道，以及「情愛之道、理財之道、保健之道、治國之道、處世之道、國際交流之道等，都是建設人間淨土的方法」。⁵⁰ 諸多實踐方法中，星雲大師著重探討了前四個。現在我們即以這四個實踐方法為範例，著重分析其內涵所在。

1. 居家之道：要整齊、安靜、和諧、幽默，居家不是個人問題，是對家庭組員的認識，要能凡事講清楚說明白。
2. 群我之道：在大眾中除懂得橫的聯繫和豎的溝通外，並要能從善如流，與人為善，自然在團體中就不會辛苦。
3. 資用之道：衣食住行合適就好，不一定要用新的、貴的，有修持者崇尚簡樸自然，其心中的價值觀念自與凡俗不同，資用價值要重新調整。
4. 信仰之道：信仰要本分，不懸疑惑眾，正知正見很重要，此外還要不斷提升並淨化自己的信仰層次。⁵¹

以上四點，是星雲大師在講座中的重點推薦，是運用佛法建設人間淨土的重要方法。星雲大師在言談中並未直接使用相對晦澀難懂的佛學術語，而是用通俗易懂的平實語言娓娓道來。我們由此首

50. 星雲大師：《星雲日記 32·求人不如求己》，長沙：嶽麓書社，2013 年 4 月，頁 139。

51. 同註 50。大師在實際講座中，對這四個方法的探討篇幅較大（長達 2800 多字），而在大師當天的日記中，他對這部分內容作了簡要概括。鑑於文章篇幅的考慮，以及為了分析的方便，我們此處引用了大師的日記內容作為依據。

《人間佛教》學報・藝文 | 第十三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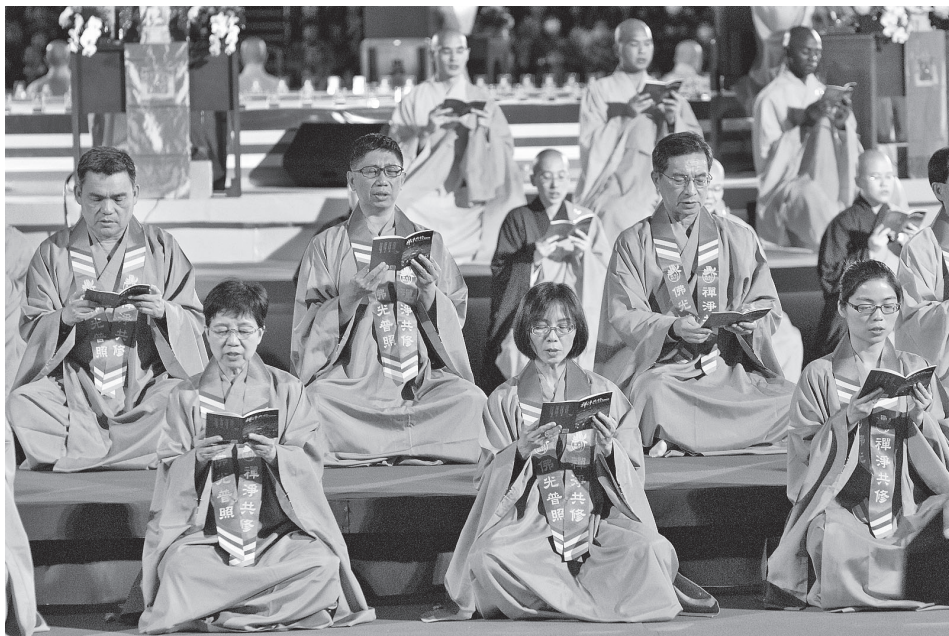
先可知，人類作為世間生活的主體，要想盡可能多攝受他們建設人間淨土，就需要用最能夠聽得懂的生活語言，使他們對人間淨土的理念有正確的理解和踐行。

其次，這四種方法表現出了「大處著眼，小處著手」的特點。所謂「大處著眼」，是指標對上述方法的踐行，乃是以建設和實現人間淨土為終極目標。所謂「小處著手」，是指建設人間淨土需要落實到世俗生活的瑣碎中去，諸如保持家庭和睦、善於溝通、勤儉節約、正知正見等等，從細微處入手，最終以小見大。第三，建設人間淨土的具體過程是要逐步改正現實生活不好、不完美的方面，最終將之昇華、淨化為好的、完美的方面。諸如改正家庭中存在的雜亂、喧鬧、衝突、刻板，將之淨化為「整齊、安靜、和諧、幽默」等。第四，從價值觀上看，引文中肯定了諸如家庭和睦、善於溝通、從善如流、勤儉節約等價值。

這些價值並不僅僅是為佛教信徒所崇尚，他們同時也是全社會通行的主流價值觀。從這一點來看，建設人間淨土不僅彰顯了佛教價值觀念，同時也是社會普世價值的體現。反過來我們也可以說，用社會通行的普世價值來淨化社會生活，這同樣也是建設人間淨土的一種行之有效的方式。第五，建設人間淨土雖然有其「普世性」的一面，但同時也有其「不共世」的一面，這一點主要體現在「信仰之道」上。「信仰之道」是要求人們在建設人間淨土的過程中，要始終以本分的佛教信仰為支撐，用佛教的正知正見建設人間淨土，反過來又在淨化國土的同時進一步提升和淨化自身的佛教信仰。

總而言之，星雲大師用佛法建設人間淨土的方法，既是對社會普世價值的綜合體現，更是佛教信仰的堅守和追求，其本質乃是以

從世俗到淨土——星雲大師《維摩經》詮釋理路探究



信仰之道在建設人間淨土，進而淨化自身的佛教信仰。（圖／蘇清文）

人為本關懷眾生，用實際行動淨化世俗社會的方方面面，著力提升世俗生活品質，最終實現人間淨土。

（三）以標準檢驗人間淨土

星雲大師相信，只要我們以佛法思想為指導，在生活中運用上述的種種方法精進踐行，即可完成對世俗生活的淨化，最終實現人間淨土。那麼判斷人間淨土實現的標準又是什麼呢？大師在 1991 年高雄中正文化中心的講座中對此問題有明確的闡釋：

人間淨土的內容條件——

- 一、家庭溫暖。 二、身心調和。
- 三、生活淨化。 四、處事愉快。

《人間佛教》學報・藝文 | 第十三期

- 五、人群融洽。 六、環境潔淨。
七、社會安定。 八、國家承平。
九、國際和平。 十、佛土吉祥。⁵²

星雲大師認為，如果滿足了上述十個條件，也就意味著人間淨土的實現。我們發現，星雲大師所給出的這十條標準，分別涉及到了當下生活的三個方面：星雲大師所言「身心調和」，顯然是從「個人」方面而論；所言「處事愉快」、「人群融洽」，則是從個人與社會人群、自然環境的「群我」關係而言；所言「家庭溫暖」、「生活淨化」、「環境潔淨」、「社會安定」、「國家承平」、「國際

52. 星雲大師：《星雲日記 14·說忙說閑》，長沙：嶽麓書社，2012 年 1 月，頁 36。另外大師同年在台北國父紀念館的講座中的談到了相同的內容，程恭讓先生相關內容概括成為大師的「十條意見」：「（一）人間淨土的家庭非常重視家庭的溫暖；（二）人間淨土家庭裡面的人要有心理的淨化；（三）一個人間淨土的家庭，每個人的工作要愉快；（四）一個人間淨土的家庭，每個家人要用心，都要做製造工作的製造者，製造快樂的製造者；（五）在人間淨土裡面，身心的均衡、調和也很重要；（六）在人間淨土裡面，環境的整潔也很重要；（七）人間淨土裡面的社會很安定；（八）在人間淨土裡面，非常重視國家的祥和；（九）《維摩經》裡提倡的人間淨土的內容，還有國際的和平；（十）《維摩經》裡提倡的人間淨土的內容，還有人群的尊重。」參見程恭讓：《星雲大師人間佛教思想研究》，高雄：佛光文化，2014 年 12 月，頁 667-668。星雲大師的日記與程先生的概括雖然在字句上以及個別內容有些許出入，但是從整體上看二者所表達的意義是相通的。唯一需要特別指出的是，星雲大師的日記內容雖然第一條即是「家庭溫暖」，但後面九條並未再突出與「家庭」相關的相關內容，而程先生的概括內容中的前四條，均是在「家庭」範圍內探討人間淨土的標準。我們認為，雖然台北國父紀念館的講座是高雄中正文化中心講座的「重講」，但畢竟時間、地點、現場氣氛不盡相同，在言語選擇上有所差別亦是不可避免。同時根據程先生根據台北講座錄音整理出的文字內容來看，參見程恭讓：《星雲大師人間佛教思想研究》，高雄：佛光文化，2014 年 12 月，頁 684-696，裡面充滿了大量口語性敘述內容。（本人在根據大師在 1994 年香港影音整理出的文字內容，也同樣出現了這種情況。）鑑於此，我們認為大師日記內容與程先生的概括內容之所以不一致，乃是因為程先生的概括是基於他所整理出的充滿口語性敘述內容錄音文字，而大師日記則是對自己講座內容的總結。故比較而言，我們更傾向於用大師的日記內容作為本文研究的參考依據。

從世俗到淨土——星雲大師《維摩經》詮釋理路探究

和平」、「佛土吉祥」等等，則是從獨立於個體生命之外的社會人群、自然環境的「世界」層面立論。基於以上的分析，我們首先可以這樣理解其中的邏輯關係：在個人方面，要做到「身心調和」，才是人間淨土；在「群我」關係方面，要做到「處事愉快」、「人群融洽」，才是人間淨土；在「世界」方面，要實現「家庭溫暖」、「生活淨化」、「環境潔淨」、「社會安定」、「國家承平」、「國際和平」、「佛土吉祥」等，才是人間淨土。

另外，以上內容我們還可以這樣表述：如果我們能夠做到「身心調和」，則就實現了個人方面的淨土；如果我們能夠做到「處事愉快」、「人群融洽」，則就實現了「群我」關係方面的淨土；如果我們能夠做到「家庭溫暖」、「生活淨化」、「環境潔淨」、「社會安定」、「國家承平」、「國際和平」、「佛土吉祥」等等，則就實現了「世界」方面的淨土。無論以上作何種論述，我們都可以得到如下結論：人間淨土的實現，乃是世俗生活中的個人、群我、世界三個方面得以共同淨化提升的結果。三者之間環環相扣，缺少任何一個，人間淨土就無法實現。

另外我們在本文的開始部分已經明確指出，星雲大師對從「人生」、「群我」和「世界」這三大視角詮釋《維摩經》。而大師關於實現人間淨土的這十條標準，同樣也是從這三個方面給出。星雲大師如此匠心獨具的巧妙安排，既是對上述詮釋視角充滿智慧的深切回應，同時又從人間淨土的角度道出了《維摩經》的主題：人生應該由當下世俗的人生，淨化到理想中淨土的人生；群我應該由當下世俗的群我，淨化到理想中淨土的群我；世界則應該由當下世俗的世界，淨化到理想中淨土的世界。簡言之，我們應該把當下的世俗生活，努力淨化成為到理想中的人間淨土。

在「世界」的視角下，星雲大師認為「以佛法淨化世俗生活」，是建設人間淨土的關鍵所在，是建設人間淨土的終極理論依據。在此理論依據下，星雲大師認為我們應該在實踐中堅守佛教信仰，彰顯普世價值，關懷國土眾生，用實際行動完成對世俗生活的淨化，逐步實現「個人」的淨土、「群我」的淨土和「世界」的淨土，最終迎來人間的淨土。以上可知，星雲大師在此視角下，同樣是把世俗生活視為人間淨土的前提，主張立足世俗生活、用佛法指導實踐，用實踐淨化世俗生活，最終實現人間淨土。由此可見，星雲大師對《維摩經》此部分內容的詮釋，依然延續著「從世俗到淨土」的理路。

五、結論

（一）在以上「人生」、「群我」、「世界」三大視角下，星雲大師對《維摩經》的詮釋均遵循「從世俗到淨土」的理路。這一理路主要表現為：立足於世俗生活，用佛法智慧提升、淨化世俗生活，最終把世俗生活導歸到人間淨土。

（二）星雲大師詮釋《維摩經》一理路，並非是將「世俗」和「淨土」對立起來。大師在釋經過程中，充分肯定了世俗生活本具之有的價值，同時又高度肯定了提升、淨化世俗生活品質的必要性和可行性。另外大師所詮之「淨土」，非是他國淨土，而是在我們當下世俗生活中建設人間淨土。這就意味著世俗生活是實現人間淨土的前提，人間淨土則是世俗生活的目的。所以在大師看來，「世俗」和「淨土」二者之間乃是辯證統一的關係。

（三）星雲大師的詮釋理路，同時還蘊含著「理論」與「實踐」之間的辯證統一。所謂理論，是指佛法智慧，星雲大師指出佛法智

從世俗到淨土——星雲大師《維摩經》詮釋理路探究

慧是正確認識世俗生活本質的關鍵所在，是提升、淨化世俗生活的理論依據；所謂實踐，是指供養結緣，星雲大師指出個體生命對世俗生活供養結緣，能夠有力促成「群我」之間的和諧相處，能夠直接推動世俗生活的淨化。就二者關係而言，佛法智慧是供養結緣理論指導，而供養結緣是佛法智慧的實踐落實。正是基於二者之間的辯證互動，星雲大師「從世俗到淨土」的詮釋理路才得以成立。

（四）「從世俗到淨土」既是星雲大師的釋經理路方式，同時也表達了星雲大師對《維摩經》思想主題的理解。借助於這樣的詮釋理路，星雲大師最終指出《維摩經》的思想主題：在世俗生活中，實現「人生」的淨土、「群我」的淨土、「世界」的淨土。簡言之，星雲大師認為《維摩經》的思想主題同樣也是「從世俗到淨土」。

（五）作為現代人間佛教卓越的宣導者和創立者，⁵³ 星雲大師對人間佛教的定義是：「佛說的、人要的、淨化的、善美的；凡是契理契機的佛法，只要是對人類的利益、福祉有所增進，只要是能饒益眾生，對社會國家有所貢獻，都是人間佛教。」⁵⁴ 從這一定義中，可知人間佛教的本質乃是以人為主體，以「契理契機」的佛法為指導，在社會實踐中努力為全體眾生服務，饒益社會、淨化國土。由此可知，人間佛教和人間淨土在本質上顯然是一致的。所以星雲大師對《維摩經》的詮釋理路，不僅道出了《維摩經》的「從世俗到淨土」的思想主題，同時也是對人間佛教精神本質的集中表達。

53. 這句話是以程恭讓先生的觀點為依據，程先生在其專著中言星雲大師「不僅是現代人間佛教的一位卓越的宣導者，同時更是現代人間佛教的一位卓越的創立者」，參見程恭讓：《星雲大師人間佛教思想研究》，高雄：佛光文化，2014年12月，頁88。

54. 星雲大師：〈中國文化與五乘共法〉，《人間佛教論文集》上冊，台北：香海文化，2008年，頁493。